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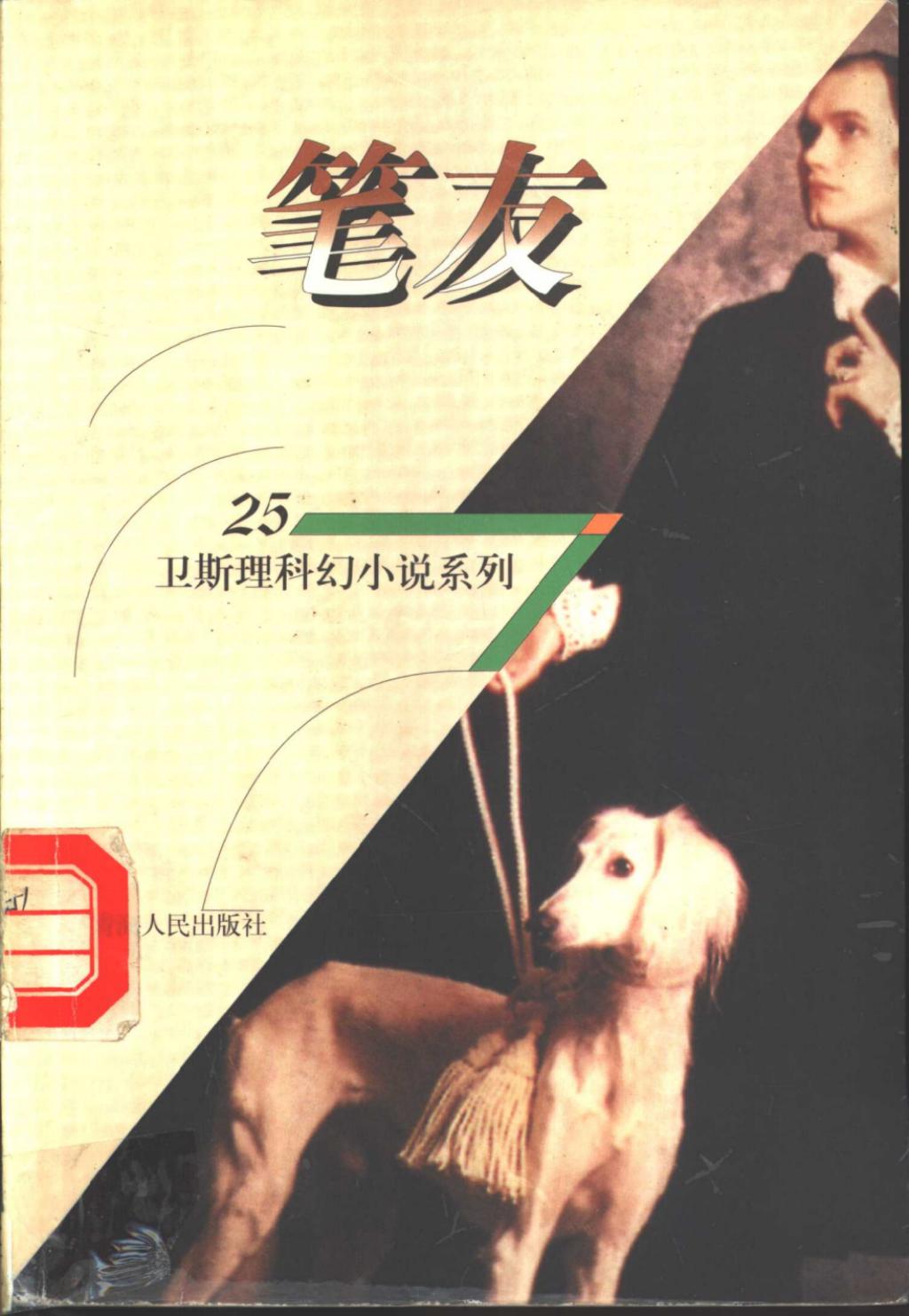
# 笔友

25

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



人民出版社



I247.55-51

1  
25

71949

# 笔友

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



25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## 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②

出版发行：青海人民出版社（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）

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

印刷：青海省社科院印刷厂

经销：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开本：787×1092 毫米 1/32

印张：530

字数：8500 千

版次：1998 年 4 月第一版 1998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00

书号：ISBN7-225-01488-9/I · 342

定价：584.00 元（全 73 册） 每册 8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（书中如有缺页、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）

## 序　　言

“笔友”创作于二十多年前，那时，电脑才开始进入人类生活不久，绝不普通，所以这篇故事，作了电脑“活了”的设想，颇得好评，被称为是中国科幻小说中最早以电脑为题材的作品。

这个故事中幻想的电脑“活”了，只不过是爱上了一个少女。那可以算是喜剧，如今人类生活对电脑的依赖，已到了“不可一日无此君”的地步（好快！）要是电脑活了，胡作非为起来，人类自然也只好束手待毙，一点反抗的余地都没有，而且，那是典型的作法自毙，作茧自缚。

现在来摒弃电脑，来得及吗？

不，来不及了，已经太迟了！

“合成”是一个典型的科学幻想故事——通过外科手术来改造人，故事稍为触及了一下人性和兽性，以及两者之间的冲突，是卫斯理故事中最早讨论这个问题的一篇。

卫斯理

一九九〇年

## 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

- |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钻石花     | 38 连锁    |
| 2 地底奇人    | 39 愿望猴神  |
| 3 卫斯理与白素  | 40 迷藏    |
| 4 妖火      | 41 天书    |
| 5 真菌之毁灭   | 42 玩具    |
| 6 蓝血人     | 43 寻梦    |
| 7 回归悲剧    | 44 后备    |
| 8 蜂云      | 45 第二种人  |
| 9 奇门      | 46 盗墓    |
| 10 透明光    | 47 搜灵    |
| 11 真空密室之迷 | 48 茫点    |
| 12 沉船     | 49 神仙    |
| 13 地心烘炉   | 50 追龙    |
| 14 地图     | 51 洞天    |
| 15 不死药    | 52 活俑    |
| 16 规律     | 53 犀照    |
| 17 支离人    | 54 命运    |
| 18 贝壳     | 55 异宝    |
| 19 仙境     | 56 天人    |
| 20 访客     | 57 迷路    |
| 21 盔惑     | 58 血咒    |
| 22 狐变     | 59 海异    |
| 23 老猫     | 60 宝狐    |
| 24 尸变     | 61 灵椅    |
| 25 笔友     | 62 奇缘    |
| 26 大厦     | 63 精怪    |
| 27 古声     | 64 鬼钟    |
| 28 换头记    | 65 妖偶    |
| 29 原子空间   | 66 魔像    |
| 30 红月亮    | 67 亚洲之鹰  |
| 31 鬼子     | 68 异军    |
| 32 新年     | 69 心变    |
| 33 魔磁     | 70 通神    |
| 34 影子     | 71 三千年死人 |
| 35 头发     | 72 泥沼火人  |
| 36 眼睛     | 73 鱼人    |
| 37 木炭     |          |

2023.06.8

# 笔友



## 第一部：快见面的笔友

很多杂志都有“征求笔友”这一栏。笔友不知是谁首先想出来的玩意儿，不论谁首创，首创者一定对心理学有极深刻的研究。

人喜欢想象，人的想象力无穷无尽，凭通信来交朋友，就可以使人的想象力有发挥的余地。两个人，本来是绝不相识的，但是可以通过写信而变成相识，当他们互相之间，了解得十分深刻之际，他们就算是面对面，仍然可以不知对方就是自己的朋友，这又可以满足人的掩蔽心理。

人喜欢公开自己心中的话，但同时又希望没有人知道自己是什么人。许多无目的的犯罪，犯罪者就是基于这一点心理。而正因为通信的另一方，可能根本不能和自己见面，所以笔友之间的“交谈”，有时反倒比天天见的朋友更来得坦白。

最喜欢交笔友的年龄，当然和一个人最喜欢幻想的年龄有关；根据统计，大约是十五岁到十八岁。

高彩虹今年刚好足十六岁。

高彩虹是白素的表妹，我结婚那一年，她还是跳跳蹦蹦，只喜欢吃冰淇淋和汽水的小女孩，但是几年一过，当她穿起高跟鞋、旗袍，眼睛上涂得五颜六色之际，绝不能将她和几年前的小女孩联系在一起了。

彩虹的生性很活泼，一切流行的东西都会，她也喜欢交笔友。

我和彩虹见面的机会并不多。我是她的表姐夫，她见了我多少有点拘谨；我猜想她不怎么高兴见到我，但是她和白素感情十分好。

那一天，彩虹竟然破例走到我的面前，我正在阳台上看报纸。这几天的天气，很不正常，闷而湿热，在冬天有这样的天气，真是怪事。

彩虹来到了我的身前，叫了我一声。

我向她笑了笑：“你来了么？吃了饭再走，和你表姐多玩一会。”

我和她之间，似乎只有那几句话可以说，而在平日，她一定是高高兴兴地答应着，转身走开去。可是今天，她的态度却有点不寻常。

她又叫了我一声，然后道：“有一件事，想和你商量一下。”

我放下了报纸：“只管说！”

她脸上红了一下，神情十分腼腆：“表姐夫，我有一个朋友，明天要来见我。”

她的话，听来没头没脑，她有一个朋友，明天要来见她，那和我有什么关系？为什么要找我来商量？但是我却没有说什么，只是微笑着鼓励她说下去。

彩虹继续道：“我从来没有见过他，表姐夫，我们是在信上认识的。”

“噢，是笔友。”我明白了。

“是的，是笔友。”彩虹道。

“彩虹，”我略想了一想：“如果是笔友的话，最好不要

见面，很多笔友在一见面之后，从此以后再不通信了。”

彩虹睁了眼睛：“会有那样的情形？”

“当然会，而且还十分普遍，笔友靠想象力维持，而事实和想象，往往有很大的一段距离，所以见面之后，就……”

我没有再说下去，彩虹是一个十分聪明的少女，她自然会明白我的意思的。

彩虹低下头去，过了半晌，才叹了一口气：“可是，表姐夫，我却非见他不可。”

我有点不愉快，沉声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彩虹的脸颊红了起来：“因为……我爱他。”

我陡地一呆，大声反问道：“什么？”

也许是我突如其来的一声反问，实在太大声，是以彩虹吓了老大一跳，连忙向后退去。就在这时，白素走了出来，扶住了彩虹，接着埋怨我道：“你看你，彩虹好意找你商量，你却将她也吓了一大跳，她是将你当作兄长，才向你说心中的话！”

我不禁苦笑了一下，心中暗忖，如果我有一个妹妹，而她又对我说出那么荒谬的话来，我一定先给她一耳光，再慢慢来教训她！

但是，彩虹却不是我的妹妹，她甚至不是我的表妹，而是白素的表妹，我当然不能打她，然而我又绝不能像是和我完全无关的人那样对她表示漠不关心，况且，我也难以掩饰我心中的那种滑稽之感。

我用一种十分奇怪的声调笑了起来：“原来是这样，你

爱上了他，现在的男孩子真幸福，竟然会有一个从来未曾见过面的少女爱上了他，彩虹，你连见也未曾见过他，这算是什么爱情？”

我自问我的责问是最为名正言顺的，彩虹一定多少也会感到她的所谓“爱上了他”是极其荒谬的事才对。

但是，我却完全料错了！

因为彩虹一听得我那样问她，立时睁大了眼，当我是外星怪人一样地望定了我，然后，又像是我犯了不可救药的错误一样，摇了摇头。再然后，她叹了一口气：“想不到你没有老，思想却完全落伍了，你知道么？你们这样的人，已经发霉了！”

她忽然那样指责我，倒使我又是好气，又是好笑：“发霉？或者是，比起你来，我自然没有那么新鲜，但是我希望听你新鲜的意见。”

彩虹一挥手，摆出了一副演讲家的姿态来：“你刚才问我，连见也未曾见过，那算是什么爱情，对不对？这种问法，便是发霉的问法，是中古时代的‘一见钟情’，现在，还讲这些么？”

我仍然笑着：“那么，现在已经是和陌生人谈恋爱的时代了？”

“一点也不，表姐夫，你该知道，爱情是心灵深处感情的交流，是人类最深切、最透彻的感情，那应该是触及灵魂深入的，而不该是表面的。而一个人，就算我一天看上二十小时，我所看到的仍然是他的表面，而看不到他的内心，是么？”

想不到彩虹如此会说话，我不得不点头。

彩虹又道：“可是，我在十三岁开始，就和他开始成为笔友，他在和我三年的通信中，已使我彻底地了解了他的为人，了解他的内心，为什么一定要见他？为什么我不能爱他？”

彩虹的话，听来振振有词，但是那却属于爱情至上的理论，我不相信她的笔友如果是一个畸形的怪人，她还会维持她那种爱情。

但一则为了她那种认真的神情，二则，白素正对我频频使眼色，所以我便放弃了出言讥讽她的主意，只是笑着道：“你说得很动人——”

想不到这一句话，也引来了彩虹的反对，大声道：“什么叫我说得动人？你难道认为爱情是靠视觉来决定，而不是心灵来决定的？”

我实在忍不住笑，但我还是忍住了：“好，那么我们该从头讨论起，你有一个通信三年的笔友，你已爱上了他，他自然也爱你，他明天要来见你，那么，我看不出这件事，和我有什么可商量的，但是你却说要和我商量这件事。”

彩虹犹豫着，没有出声，白素道：“彩虹要你陪她去接飞机！”

我笑了起来：“要我这发霉的人和她一起去接飞机？给她那新鲜的爱人看到了，不怎么好吧？”

彩虹一顿足，嗔道：“表姐夫！”

我看她的脸面涨得通红，真是急了，忙道：“彩虹，别急，我只不过和你开玩笑而已，但是为什么要我一起去接

他呢？你们一定已商量好各自戴什么标志，以便互相识别，对不？”

彩虹皱起了眉：“表姐夫，我……很难说明为什么，但是你经历过许多稀古怪的事情，所以我才觉得要和你来商量一下。”

我听了之后，更是大惑不解，这其中有什么稀奇古怪的事呢？我实在想不出来。

彩虹看到我在犹豫，她便道：“我先让你看最后他给我的那封信。”

我知道事情一定有点不寻常，是以我忙道：“好的，他信中说些什么？”

彩虹一面打开她的手袋，取出了一封信来，她的神情是十分焦虑：“他写信给我，一直是很有条理的，但是这封信，不但字迹潦草，而且有点……有点语无伦次的样子。”

我已伸手将信接了过来，抽出了洁白的信纸，那的确是一封极其潦草的信，以下便是这封信的全文：

“彩虹，他们一定不让我来见你，但是我却非来见你不可，我一定要来见你，你是我心爱的人，我怎能不见见我的爱人？如果他们的阴拦不成功，那么，我在十二日早上八时的那一班飞机，可以见到你，当然我希望你到机场来，或者我不能……我不能说什么，他们一直在阻拦我，但是我想他们不会成功，但愿他们不成功，愿所有的一切都保佑我能见你。伊乐，你的。”

我迅速地看完了整封信，然后抬起头来：“仿佛有些人不让他来见你。”

彩虹点头道：“看来像是那样，但是三年来，伊乐从来也未曾向我提及过有人可以阻止他行动。”

我有点不明白，我道：“难道他只是一个人？譬如说，他的父母，或者他的监护人，或者也是像我那样发了霉的人，不赞成他千里迢迢，来看一个未曾谋过面的少女，而且爱上她？”

“不，不，”彩虹立时道：“伊乐没有父母，他说他根本不知道他的父母是谁，他也没有监护人，他说有六个人照料他。”

“他是一个富家子？”

“我想是的，”彩虹说：“不然他怎可能有六个人照料他？但是表姐夫，我却不是为了这才爱上他的，希望你明白这一点。”

对这一点，我倒是毫无疑问的，我略想了一想，道：“你是否曾想到，那些想阻止他来见你的人，伊乐信中所谓‘他们’，就是那照顾他的六个人？”

彩虹摇着头：“我不知道，我从来也未曾想到他的行动，会受人阻拦，而从来也不能想象他会是一个那样没有勇气的人，会因为人家的阻拦，而改变了他的行动，他一定会来的！”

我看出了彩虹在讲那句话的时候，态度神情，都很认真。我又问道：“那么，在你的想象之中，他应该是臭一个人呢？”

彩虹一听，脸上焦虑的神情，立时消退了不少，自她的脸上，现出一种异样的光采来。

她道：“伊乐几乎是一个完人，他什么都知道，他学识

之丰富，决不是我所能形容，他……我想你见了他，一定也会喜欢他的。”

我笑了起来：“你说得他那么好，那我一定要见一见他，好的，明天我起一个早，你先到我这里来，然后我们一齐到机场去。”

彩虹不免有点忧虑：“表姐夫，你说他……会不会终于不能成行呢？”

我道：“我不能预言，你应该更明白这一点，因为你了解他，你有他的照片？”

彩虹摇着头：“没有，我们没有交换过照片。”

我皱了皱眉：“那么，你凭什么认出他来？”

彩虹想了一会：“我想我一看到他，就可以认出他，不知道为了什么，我有这个感觉，感到他即使杂在一万人群中，我也可以认出他。”

我没有再说什么，因为我明白彩虹为什么会有那样的感觉。

她这之所以会有那样的感觉，是因为她长期来和伊乐通信，久而久之，凭藉着她自己的想象，塑造了伊乐的形象。虽然在她脑海中塑造成功的伊乐，只是她的想象，但是她却固执地相信着这个想象。

笔友见面，往往会造成悲剧，那是因为想象和事实间的距离，十分大的缘故。

然而，对于彩虹和伊乐的事，我却并不十分担心，因为伊乐不管怎样，总是一个环境优裕，而且勤力向学、学识丰富的年轻人。也就是说，伊乐的实际情形，和彩虹的

想象，可能不会相去太远。

我只是道：“好的，你记得明天一早来！”彩虹和白素，一齐离开了阳台，我继续看我的报纸，但是我发觉的精神不能集中，我放下了报纸，向远处望去。

远处的山，被浓雾阻隔，形成一层层朦朦胧胧的山影，看来十分美丽，但是山上的建筑物，却也完全隐没不见，我陡地感到，彩虹此际的心憎爱分明，一定和我此时所看到的景象相类；也有一个朋友叫伊乐，她甚至已爱上了他，但是，伊乐是什么样子的，她却未曾见过，伊乐躲在浓雾之中！

我伸了一个懒腰，希望明天晨八时，飞机到达之后，浓雾便会消散，我们都可以见到伊乐。

## 第二部：出色之极的信件

第二天，早上六时半，天还只有蒙蒙亮光时，彩虹已经来了。

幸而白素早已起身，连忙将我从床上拉了起来，等我见到彩虹的时候，是六时三刻。

彩虹经过小心的打扮，她选择了一件十分淡雅的服装，那件米白色的服装令她显得高贵、大方和成熟，我一看到她，便点头道：“你拣了一件好衣服。”

“那是伊乐设计的，”彩虹高兴地回答：“他在三个月前，将图样、颜色一起寄来，他信中还说，经过了三年的通信，他深深地信这件他设计的衣服，一定是最适合不过。”

我不得不承认这句话：“很不错，你的那位笔友，他可以成为一个第一流的服装设计师！”

彩虹更高兴了；但不论她如何高兴，总难以掩饰她昨天晚上一夜未眠的疲倦神态。

我心中已然感到，如果那位伊乐先生不能依时来到的话，那么对彩虹而言，一置之不理是一个沉重的打击。

白素也在担心这一点，她偷偷地问我：“你看表妹能见到他的笔友么？”

我笑着回答：“不必紧张，就算她的笔友因故不能来，难道她就不能去看人家么？”

白素笑了起来：“你倒想得周到。”

七时十分，我和彩虹一齐到机场，一路上，彩虹不断